

济南市钢城区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文件

钢城文明委〔2022〕1号

关于印发《钢城区关于深化“五为” 文明实践志愿服务责任分解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功能区）党工委，区委各部门，区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党组（党委），各人民团体党组，区属各企事业单位党组织：

现将《钢城区关于深化“五为”文明实践志愿服务责任分解方案》予以印发，请结合本单位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济南市钢城区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

2022年4月12日

钢城区关于深化“五为”文明实践志愿服务 责任分解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的部署要求，贯彻落实省文明委《关于深化“五为”文明实践志愿服务的实施方案》和市通知要求，推动志愿服务制度化常态化，更好地发挥志愿服务为老、为小、为困难群体、为需要心理疏导和情感慰藉群体、为社会公共需要服务的独特优势，结合钢城区实际，现将深化“五为”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各项任务分解如下：

一、主要内容

（一）深化“为老”服务

一是生活照料志愿服务。持续开展“洁净生活”“幸福食堂”等志愿服务，满足差异化需求，改善老年人居住环境，倡导新时代美德健康生活方式。（牵头部门：区民政局；责任单位：各志愿服务组织，各街道、功能区）

二是精神陪伴志愿服务。与村居空巢、独居老人常态化开展“黎明约会”“傍晚问候”志愿服务，组织开展“爱心陪伴”“做您的儿女”等心理疏导、精神慰藉专业化志愿服务，有效解决老年人的心理情感需求。（牵头部门：区委宣传部；责任单位：区心理健康志愿服务队，各街道、功能区）

三是文体健康志愿服务。推动医疗志愿服务资源力量下沉，开展“健康养生”“送诊”“文艺进万家 健康你我他”“体育

志愿·文明实践”等志愿服务，常态化开设文化文艺、体育健身培训，不断增强老年人的幸福感、获得感。（牵头部门：区卫健局；责任单位：区文联、区教体局、区文旅局，各街道、功能区）

四是智慧助老志愿服务。持续开展“智慧助老”志愿服务，着力提高老年人运用数字产品能力，提高老年人识别电信诈骗、网络诈骗的知识与技巧，保障老年人的智能化权益。（牵头部门：市公安局钢城区分局；责任单位：各街道、功能区）

五是老有所为志愿服务。鼓励和支持年纪较轻的老年人参与志愿服务，在推进传播创新理论、宣传党的政策、推进社区治理、促进邻里和谐、关爱下一代健康成长中发挥新作用。（牵头部门：区民政局；责任单位：各街道、功能区）

（二）深化“为小”服务

一是理想信念宣讲志愿服务。组织道德模范、时代楷模、“五老”等志愿服务报告团、宣讲团，持续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传宣讲活动，讲好红色故事，传承红色基因，用党的创新理论、优良传统武装青少年、引领青少年。（牵头部门：区委宣传部；责任单位：团区委、区教体局，各街道、功能区）

二是生活救助志愿服务。健全完善帮扶困境儿童数据库，搭建社会救助机制，落实“一对一”“多对一”结对帮扶，让困境儿童生活条件“好起来”。推广孤困儿童“扶困、扶心、扶智、扶技”帮扶模式。（牵头部门：区民政局；责任单位：团区委、区妇联，各志愿服务组织）

三是心理健康教育志愿服务。组织专家志愿者以主题讲座、网络课堂、咨询辅导等方式开展价值理念、意志品德教育。常态化组织专业教师志愿者、志愿服务组织通过专题指导、个性化辅导等形式，对在校中小學生存在的心理问题进行精准化、个性化指导。（牵头部门：区卫生健康局；责任单位：区教体局、区心理健康志愿服务队）

四是社会实践志愿服务。发挥图书馆、文化馆（站）、纪念馆等阵地场所作用，为未成年人参与志愿服务搭平台、建舞台。把思想道德教育、中华传统美德教育与参与文化体育、文明交通、科普宣讲、爱老助老等志愿服务有机结合起来，促进未成年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牵头部门：区委宣传部；责任单位：团区委、区教体局、区文旅局，各街道、功能区）

五是就业培训志愿服务。聚焦青少年就业创业需求，围绕技能培训、创业指导、职业规划等领域组织职业院校及社会机构成立志愿服务队，个性化开展技术指导和培训，帮助青少年提高技能、融入社会。（牵头部门：区人社局；责任单位：团区委，各街道、功能区）

（三）深化“为困难群体”服务

一是送优惠政策志愿服务。做好“宣讲+服务”，立足困难群众知晓、用好、享受好救助帮扶政策。开展自强模范先进事迹宣传，发挥自强讲堂、助残基地等示范作用，激发困难群体内生动力。（牵头部门：区委宣传部；责任单位：区残联、区民政局，各街道、功能区）

二是生活帮扶志愿服务。结合基层社会治理，成立群众身边的志愿服务队伍，深化“温情社区”志愿服务活动，持续开展“四季关爱”困难职工、“百企千岗助困”志愿服务，常态化开展扶贫济困、扶老救孤、恤病助残，让困难群众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爱和温暖就在身边。（牵头部门：区民政局；责任单位：区总工会，各街道、功能区）

三是爱心助残志愿服务。深入推进“如康家园”残疾人之家建设，广泛开展“聚力如康 共享阳光”助残志愿服务。持续打造“长城爱心大本营—我是你的眼”“青岛笑脸—量体选衣”等一批助残志愿服务品牌。（牵头部门：区残联；责任单位：各志愿服务组织，各街道、功能区）

四是医疗救助志愿服务。针对残疾人、低保对象、特困人员等群体特点，组织开展上门医疗、健康下基层等志愿服务活动。（牵头部门：区卫健局；责任单位：区民政局、区残联，各街道、功能区）

五是技能提升志愿服务。深入开展“智惠行动”科技志愿服务，组织农业专家、资深工匠、致富能手等成立志愿服务队，对困难群众进行精准化、实用化的技能扶持。（牵头部门：区人社局；责任单位：区科协、区农业农村局，各街道、功能区）

六是法律援助志愿服务。以农民工、残疾人、未成年人为重点，广泛开展“法援惠民生”志愿服务。重点围绕工地、企业、学校等领域，依法为农民工、未成年人等提供法律援助。（牵头部门：区司法局；责任单位：各街道、功能区）

（四）深化“为需要心理疏导和情感慰藉群体”服务

一是心理专家“五进”志愿服务。拓展“百名心理专家进校园”志愿服务活动，针对在校学生心理问题进行心理辅导。有计划有组织地开展心理疏导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进农村，及时开展心理疏导、精神慰藉志愿服务。（牵头部门：区委宣传部；责任单位：区教体局、区心理健康志愿服务队，各街道、功能区）

二是心理健康培训志愿服务。邀请相关心理专家，成立心理专业志愿服务队，对村（社区）、学校等基层心理咨询站点提供技术指导和培训，定期组织心理健康公益讲座、科普知识宣传等活动，为特定人群提供心理支持服务。（牵头部门：区卫健局；责任单位：区心理健康志愿服务队）

（五）深化“为社会公共需要”服务

一是理论宣讲志愿服务。持续开展“永远跟党走”新时代宣讲志愿服务，广泛组建党员干部、专家学者、基层百姓三支队伍，扩大劳模工匠、“五老人员”、基层党组织书记等专业宣讲志愿服务队，创新宣讲方式，推动党的创新理论“飞入寻常百姓家”。（牵头单位：区委宣传部；责任单位：各宣讲志愿服务队）

二是应急救援志愿服务。发挥退役军人、消防志愿者等主体作用，组建应急救援专业志愿服务队伍，广泛开展消防知识宣讲、应急救援、抢险救灾等应急志愿服务。（牵头单位：区应急管理局；责任单位：区红十字会、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区消防救援大队，钢城区蓝天救援队）

三是生态环保志愿服务。组织开展环保宣传、垃圾分类、绿

色低碳实践等志愿服务活动。开展绿化美化志愿服务，培育形成崇尚自然、善待环境的行为习惯。（牵头单位：区生态环境分局；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区自然资源局、区城管局，各街道、功能区）

四是疫情防控志愿服务。发挥好城乡社区志愿者联防联控作用，常态化开展疫情防控志愿服务，科学有序参与防疫宣传和管控，做好秩序维护、心理疏导、物资配送等服务。（牵头单位：区卫健局；责任单位：各街道、功能区）

五是基层治理志愿服务。围绕加强社区治理体系建设，推动志愿服务力量下沉城乡社区，探索建立邻里互助队、村民互助会，组织志愿者积极参加治安巡查、禁赌禁毒和防范违法犯罪等工作，完善群防群治网络。（牵头单位：区委政法委；责任单位：各街道、功能区）

六是文明风尚志愿服务。组建各类美德健康生活方式志愿服务队伍，广泛开展文明交通、文明旅游、文明餐桌、文明礼仪、文明办事志愿服务活动，持续深化移风易俗，大力培育时代新风，积极倡树新时代美德健康生活方式。（牵头单位：区文明办；责任单位：区民政局，各街道、功能区）

二、工作要求

1. 强化责任落实。深化“五为”志愿服务活动是当前和今后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的重中之重，年底将根据工作落实情况纳入年度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作为文明村镇、先进单位评选的重要依据。各街道（功能区）、村（社区）党组织要落实好主体

责任，主要负责人要履行好“第一责任人”责任，亲自抓、带头做，层层压实责任。各相关部门单位要立足岗位，整合各类资源，调动各方志愿力量，紧密结合“五为”开展志愿活动，争当党委、政府和群众的“好帮手”。

2.加强激励保障。加大对文明实践志愿服务的资金支持力度，区级财政、各街道（功能区）要统筹现有资金渠道予以支持，为活动开展、项目实施、站点建设提供必要经费。将在全区范围内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项目大赛，通过以奖代补的形式为志愿服务活动开展提供有力保障。制定志愿服务激励嘉许办法，对表现突出的志愿者在就业创业、就医就学、评先评优、公共服务等方面给予礼遇优待，树立德者有得、德者受尊的鲜明导向。

3.营造浓厚氛围。把文明实践志愿服务作为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载体，大力弘扬志愿精神，广泛普及志愿文化。加强宣传引导，深入挖掘、广泛宣传文明实践志愿服务中涌现出的感人事迹和先进典型，持续讲好新时代雷锋故事，推动形成崇德向善、见贤思齐的浓厚氛围，为建设现代化高品质美丽钢城提供强大的精神力量和道德支撑。